



#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6-2027 年）》的通知

江府办函〔2026〕57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江门市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6-2027 年）》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执行过程中如遇问题，请径向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反映。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31 日



## 江门市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2026-2027 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广东省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全域全时全行业高水平应用行动方案》《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关于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若干措施的通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人工智能发展的工作部署，抢抓人工智能产业战略机遇，以场景驱动、应用牵引、生态协同为主线，推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千行百业，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一）打造 AI 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江智能”线上赋能平台，推动应用需求方和能力供给方精准对接。依托市级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培育 10 个垂类场景模型。（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深化场景开放。支持医疗健康、教育培训、综合交通、文化体育、城市治理、政务服务等重点领域的企事业单位开放应用场景，鼓励“链主”企业、国有企业率先开放应用场景，培育 100 个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示范案例。（各行业主管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做强市场主体。充分发挥江门广科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引导赋能作用，聚焦江门市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等领域科技创新项目投早、投小、投硬科技。制定出台支持人工智



能 OPC 发展政策措施，激发“超级个体”创新动能。（市发展改革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投资促进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人工智能+工业制造”：推动传统产业智能化转型与新兴产业崛起。

### 1. 深化传统产业智能化改造。

以摩托车、造纸、食品、纺织、建材、家电等产业为重点，结合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重点推广人工智能在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如智能视觉质检、预测性维护）、供应链管理、能效优化等环节的应用，打造一批“智能工厂”与“数字化车间”示范项目。（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 2. 赋能战略性新兴产业。

智能网联汽车：承接广深辐射，发展新能源电池智能管理、充电设施智能调度、车路云协同等关键技术，推动零部件产业升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智能机器人：以鹏厦机器人智造园等为载体，攻关人机交互、决策规划、具身智能等核心技术，推动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如安全应急机器人）的研发与产业化。（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生物医药与医疗器械：利用 AI 应用于药物合成、原料调配、制剂生产、智能康复辅具开发。面向医疗机构，在 CT、MRI 等影像设备结合 AI 模块，实现病灶定位测算与辅助分诊。（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低空经济：构建“低空数字底座”，发展无人机海上风电巡检、海岛物流、海域监测等涉海特色应用。（市发展改革局牵头）

## （二）“人工智能+农业生产”：打造智慧农业“江门样板”。

1.智慧种业与精准种植：聚焦丝苗米、新会柑、马冈鹅等特色品种，建设种质资源基因鉴定与智能育种平台。在台山、开平等粮食主产区，部署“空天地”一体化监测网络，建设高标准农田大模型，实现墒情、苗情、虫情、灾情智能感知与精准管理。（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2.智能化养殖与海洋牧场：推广生猪、家禽智慧养殖，实现环境调控、精准饲喂、疫病预警自动化。在广海湾、川岛等海域，推动海洋牧场智能化，研发应用防灾减灾、智能投饲、鱼群行为识别等模型，建设深远海养殖智能运维平台。（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3.全链条数字化管理与服务：建设江门农业农村“一张图”大数据平台。实现从生产到溯源、从监管到服务的全链条智能化，推动农业防灾减灾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预警。（市农业农村局牵头）

## （三）“人工智能+现代服务业”：提升侨都服务能级与体验。

1.智慧文旅融合创新：系统性建设开平碉楼、赤坎古镇、陈皮文化、川岛旅游等高质量文旅数据集。搭建“江门市智慧文旅服务平台”，集成智能行程规划、AI 虚拟导游、文化 IP 数



字化创作、沉浸式体验等功能。利用 AI 为“开平碉楼文化旅游节”等品牌活动赋能，实现精准营销与流量转化。（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牵头）

2. 商贸会展与跨境贸易智能化：推动智慧商圈、智慧商店建设，创新 AI 驱动的消费新场景。支持展馆智能化改造，应用 AI 于展会策划、客户管理。发挥侨乡优势，打造跨境贸易智能体，整合全球贸易信息，为外贸企业提供智能报关、供应链优化、市场分析等服务。（市商务局牵头）

3. 智慧交通与物流体系：推进智慧公路“数字孪生”建设，提升西江、潭江内河航运智能化水平。优化江门港智能调度。以“黄金内湾”城市联动为契机，探索高级别自动驾驶测试与无人货运装备应用。（市发展改革局牵头）

4. 智慧金融与专业服务：鼓励金融机构开发智能信贷、智能投研、智能风控平台。（市政府办公室、江门金融监管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人工智能+治理能力”：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

1. 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全面建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集成市政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监测。探索基于 CIM 的智能审查与城市安全智能预警系统，实现从末端处置向源头防控转变。（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牵头）

2. 政务服务与数字政府：深化人工智能在政务服务领域的应用，助力“高效办成一件事”。（市政务和数据局牵头）

3. 重点领域智慧监管：



公共安全：构建公安大模型应用体系，研发智能执法辅助工具，提升社会风险感知与处置能力。（市公安局牵头）

应急管理：打造“人工智能+应急”平台，在危化品、矿山、防汛防风等领域实现智能预警与救援调度，推广安全应急智能机器人应用。（市应急管理局牵头）

市场监管：建设食品安全垂直大模型，实现全链条非现场智能监管；配合国家药监局、省药监局推进药品全生命周期智能审评审批与监管。（市市场监管局牵头）

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构建“空天地海”立体监测网络，实现耕地保护智能监测、海洋资源动态监管、环境质量智能研判。（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人工智能+民生福祉”：构建普惠便捷的智慧社会。

1.智慧医疗健康：推动优质 AI 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加强远程诊疗与智能辅助诊断应用。深化人工智能在中医传承创新（如名老中医经验数字化）、智慧中药房、居民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中的应用。（市卫生健康局牵头）

2.智慧教育：依托五邑大学、江门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增设“人工智能+”交叉学科。在基础教育至终身教育全阶段，推广智能学伴、虚拟仿真实训、个性化学习推荐等应用，缩小城乡教育差距。（市教育局牵头）

3.“一老一小”服务升级：发展智慧养老院、社区智慧养老站点，推广智能穿戴、安全监护、情感陪护等适老化产品与



服务。建设智慧托育信息系统，实现婴幼儿照护、健康监测、家园协同智能化。（市民政局牵头）

4.社会保障与就业服务：按省的部署建设社会保险智能经办一体化平台，进一步提升社会保险智能服务、智能审核、智能监管、智能决策能力水平，实现智能审核与监管。推动“人工智能+工伤预防”。推动“AI+就业”相互赋能，开展智能技能培训，培育 AI 领域新职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

## 三、核心支撑工程

### （一）产业要素强基工程。

1.智能算力协同调度：强化江门市智算中心枢纽地位，统筹市级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算力底座，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算力调度体系。探索“算力券”等普惠政策，依托市级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实现算力服务的统一结算与政策兑现，降低中小企业用算成本。（市发展改革局、市政务和数据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数据要素价值释放：优先在普惠金融、文旅、低空经济等领域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建设电力、海洋、侨乡文化等特色高质量数据集，培育数据标注产业。（市政务和数据局牵头）

3.关键技术协同攻关：通过“揭榜挂帅”机制，支持创新主体围绕垂类大模型、具身智能、AI 安全等领域开展技术攻关，促进技术适配与成果转化。（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技术创新与中试转化工程。

1.建设高水平中试基地：谋划建设安全应急、智能制造、海洋经济等领域的省级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加速技术成果产业化。（市发展改革局牵头）

2.发展新型智能终端：结合产业基础，推动智能家电、智能网联汽车部件、智能穿戴设备等终端产品研发，促进端侧大模型应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 （三）产业生态提升工程

1.多层次人才引育：构建“领军人才+骨干人才+青年人才+技能人才”四级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人工智能人才申报江门市高层次人才。推动本地高校开设“人工智能+”交叉课程，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市人才工作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金融助力：依托现有基金体系强化人工智能领域投融资支持，探索“创投+信贷+补贴”联动机制，形成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市科技局牵头）

3.安全治理与标准规范：针对不同风险等级应用实行差异化监管，探索包容审慎的“监管沙盒”。（市委网信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保障与实施机制

1.强化组织领导。日常工作由江门市人工智能与机器人、新型机电一体化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智机办）负责开展；明确“管行业必须管 AI 应用”工作原则；各



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市、区）主要领导亲自抓，制定本领域、本地区实施方案。

2.健全推进机制。建立“每周汇报、月度监测、季度调度、年度评估”的工作推进机制。市智机办负责统筹协调，建立对口联系服务与问题共商机制，确保任务落地。

3.营造创新氛围。定期总结推广各行业、各地区的先进经验与典型案例，通过媒体宣传、成果展会、专业论坛等形式，提升全社会对 AI 的认知度和参与度，形成“敢用、愿用、善用”人工智能的良好生态。

4.深化区域协同。主动对接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在算力互通、数据流动、场景共享、人才交流等方面加强合作，将江门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人工智能融合应用特色高地。